

為了香港好 大家撐警方

盧文端 全國工商聯副主席、全國政協外事委員會副主任



盧文端

小學女教師林慧思用粗口辱罵警員的事件，是非曲直一目了然。有反對派人士竟然將林慧思標榜為「香港榜樣」，如此肆無忌憚挑戰警權、侮辱警方，怎麼不令人憤怒？香港警隊是一支優秀的紀律部隊，是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支柱，是受市民讚賞和信賴的優秀隊伍。香港是世界上最安全的城市之一，罪案率維持在低水平，這都離不開警隊的功勞。本人在強烈譴責粗口辱罵警員的同時，謹向香港警隊致以衷心的謝意和敬意！反對派中的激進團體支持林慧思不出奇，但反對派中的溫和人士不理是非，公然站出來為辱罵行為進行辯護，則令人失望。如果反對派中的溫和力量完全被激進思潮綁架，不講法治，不講道理，這對香港的經濟民生、法治以至政制發展，都不是好事。

粗口辱罵警員之風不可長

社運成員、寶血會培靈學校小學女教師林慧思早前用粗口辱罵警員「八婆賤人八公」，受到社會廣泛批評。這次事件的是非曲直一目了然，不論林慧思對警方的處理方法有何不滿，都不能因為自己的政治立場，對執勤警員惡言相向。林慧思當日的行為就算是一名普通市民也不能接受，何況她還是一名小學教師。

事件發生後，有三件事讓一般的市民都難以接受：一是有反對派人士將林慧思標榜為「香港榜樣」。試問，一個用粗口辱罵警員「八婆賤人八公」的教師，怎可成為港人的「榜樣」？這顯然是對港人的侮辱，是對社會公義的挑釁，怎麼不令人憤怒？

二是有家長團體在旺角行人專用區舉辦公開活動支持警察執法，反對派激進團體竟然組織成員踩場，高叫粗言穢語和做出不文手勢，令活動無法正常進行。香港市

民依法享有言論自由，任何人都不能因為別人與自己持有不同的意見，便要用推撞等方式阻礙集會進行，影響別人的言論自由。法國哲學家伏爾泰說得好：「我不認同你的說法，但我誓死捍衛你說話的權利。」任何人都應有捍衛別人言論自由的義務，而非為了宣示自己的想法，便企圖讓別人閉起嘴巴。支持林慧思的激進團體竟然以暴力手段破壞和平集會，這難免會令市民擔心：自己的言論和集會自由能否得到保障？

三是正作退休前休假的警司劉達強出席支持警隊執法的集會，竟然被反對派議員指責「違反了警例」。事實上，劉達強作為退休前休假的警員已交還委任證，不能再行使警權和執行警察職務，已經退役，而且支持警方執法的集會並非選舉性的政治活動，不存在違反警例的問題。面對粗口辱罵警員事件，反對派人士連退休警員都要封口，是否太過分？

香港警隊是一支優秀的紀律部隊，訓練有素、作風優

良、愛港敬業。警隊是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支柱，亦是一支受市民讚賞和信賴的優秀隊伍。香港是世界上最安全的城市之一，罪案率維持在低水平，這都離不開警隊的功勞。由於香港是一個非常自由開放的社會，加上社會政治氣氛比較激烈，警隊在處理頻繁的示威行動中，每一位前線警員都顯示出很大的工作毅力和信念，甚至要有很大的耐性來容忍。

向警隊致以衷心謝意敬意

如果對比一下美國的警察執法的「強勢」，更可以看到香港警察的包容與忍耐。在美國，任何情況下警察如果出現，任何人都只能服從警察，若與警察「叫板」，下場非常嚴重，襲警更是等於「找死」。美國警察對付示威者，輕則打打腳踢，警棍相加，重則使用強力噴水器、橡膠子彈、催淚彈齊發。香港警隊既有效維持社會治安，又彰顯香港作為一個國際城市的自由、民主、開放、重視人權，這兩者合而為一，殊不簡單，難能可貴，值得敬佩，完全可用「威武之師」和「仁義之師」來形容。本人在強烈譴責粗口辱罵警員的同時，謹向香港警隊致以衷心的謝意和敬意！

警隊是本港法治和社會安寧的守護神。反對派中一些激進人士，一方面打着爭取民主自由的旗幟，另一方面卻不斷衝擊本港社會的法治基石，挑戰社會文明秩序，最終帶給社會的只會是混亂和失序，市民的自由都難以得到保障。一直以來，警方在處理各種示威衝突時，都做到有理有節，克制守法。然而，一些極端人士卻對執

法警員百般刁難，不斷對當值警員作出各種挑釁的言行，暴力衝擊警方的防線，打擊警權，令警方不能再果斷執法。如果對於一小撮極端分子挑戰警方的行為聽之任之，警權愈退愈後，本港的社會秩序將得不到保障，社會的極端行為將會更為有恃無恐，屆時癱瘓交通要道、搗亂私人地方、糾眾叫罵辱罵他人的行徑將成家常便飯，本港恐將成為「九反之地」，全港市民都會身受其害。

試想，如果任由極端分子肆意衝擊警權，警察的基本權利都不能得到保護，一般市民的安全和自由還如何得到保障？為了香港好，也為了自身的利益，廣大市民要齊心支持警方維護法治，以保香港安寧和市民正常的社會與工作秩序。

反對派溫和力量不講是非令人失望

在教師粗口辱罵警員事件中，是非曲直清清楚楚，並無什麼可爭議之處，反對派中的激進團體不理是非，歸違支持林慧思不出奇，但反對派中的溫和人士公然站出來為辱罵行為辯護，則令人失望。其實，無論是香港的經濟民生還是政制發展，作為反對派主流的溫和力量都擔任重要角色。如果反對派中的溫和力量完全被激進思潮綁架，不講法治，不講道理，這對香港絕非好事。

逾九成市民反爆粗辱警

62%支持撐警組織 批反對派政治打壓



反對派聲稱劉達強及其他休班警員出席集會屬「違反警例」，但被市民質疑其說法。圖為劉達強於周日上台發言。潘達文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社運成員、寶血會培靈學校教師林慧思早前以粗口辱罵警員，引起公憤。根據傳媒一項網上調查發現，有92%市民不認同「粗口教師」林慧思爆粗罵警。反對派為轉移視線，質疑正退休前休假的警司劉達強，以及其他出席集會的休班警員「違反警例」、「有違警察政治中立的形象」，市民紛紛致電烽煙節目，指周日反對辱罵集會並不是政治集會，無論是劉達強抑或其他休班警員，根據《人權法》都有公民權利，更批評反對派的指控是試圖向警方施以政治打壓。

林慧思粗口辱罵，但就一再拒絕向被她辱罵的執勤警員道歉，又稱事件應該「告一段落」。《經濟通》「明報」聯合舉行網上調查，截止昨晚11時30分，共有10,858人投票。調查共有兩條問題，包括「教師林慧思因不滿警方處理旺角攤位手法『爆粗』罵警。你認同她的做法嗎？」及「林已道歉，事件應否告一段落？」

僅7%撐林慧思

調查結果顯示，有92%網上投票者不認同林慧思爆粗罵警，認同者僅7%，另1%無意見。同時，有73%受訪者認為事件「不應該」告一段落，認為「應該」的為27%。

雅虎香港網頁亦舉行了「林慧思風波，你撐邊個？」的網上投票，截至昨晚

11時半，顯示有62%投票市民支持舉行撐警集會的「香港家長聯會+香港行動」，較撐林慧思者的31%多一倍，「兩邊都唔撐」的則為7%。

不過，反對派就試圖轉移視線。民主黨立法會議員涂謹申昨晨在電台節目上聲稱，是次集會含「政治性質」，休班警員不應參與，又稱根據《警察通例》，已在維護執法公平及警員權利之間取得「足夠平衡」，警員也可以透過員工組織表達不同意見。工黨議員何秀蘭則指擊劉達強，於昨日去信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主席葉國

謙，要求盡快舉行特別會議，並要求警務處處長曾偉雄出席解釋事件。

市民：警也有人權

在昨晨的電台烽煙節目上，不少市民表明支持劉達強行使其言論及集會自由。本身為警員的何先生認為，《基本法》凌駕於公務員事務條例，警察的基本人權也應受到保障，又批評部分傳媒太過偏頗，將太多假設植入報道：「不論是否警察，《基本法》保障每個人都有言論和集會自由，點解警察就無言論自由，要被打壓？」

點解人人都有發言權，偏偏警察就唔可以表達訴求？」

市民羅先生也質疑個別傳媒持雙重標準，「老師放工講粗口無問題」，但警察下班後發表一些基本人權的言論時，就算是正確，都變得有問題：「只係講《警察通例》，點解唔講言論自由、高層次的《人權法》和《基本法》？」

任警員37年的退休警察黃先生則指，「講粗口好濕碎」，本屬小事一椿，他原本也不打算參加當日的集會，但當他看到林慧思的輕蔑態度，他和同僚才出席集會。

高達斌憂粗口批鬥害港失控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家長聯會與「香港行動」周日舉行「支持警隊嚴正執法」粗鄙文化遠離校園」活動，支持「粗口教師」林慧思的支持者非但「踩場」，更多次衝擊會場製造混亂。當日在場的「愛港之聲」召集人高達斌昨日接受電台訪問時指出，「人民力量」及社運支持者向主辦團體作出「文革式批鬥」，他擔心類似的情況倘繼續，本港將會失控。

高達斌昨日在電台節目訪問中指，當日活動本身是普通的簽名活動，是很和平的集會，並非針對林慧思個人，而是支持警方嚴正執法，及反對粗鄙文化進入校園，但就被網上網

線，「人民力量」及社運支持者更向主辦團體作出「文革式批鬥」，「粗口當口號」，令人擔心類似的情況繼續，本港將會失控，甚至出現暴亂。

煽動群眾事有蹊蹺

他又指，林慧思身為教師，在公眾場合行為不當要受到譴責，而她雖已「道歉」，但就沒有向當日被她以粗口辱罵的警員道歉，又質疑林慧思以粗口罵警員的片段，內容詳細並經過剪輯，拍攝手法似煽動群眾，林其後又高調接受傳媒訪問，整件事令人懷疑有計劃、有系統及有指揮。

對於反對派在網上瘋傳片段，聲言有警員在集會當日講粗口，高達斌

監警會：抒發感受未必罰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監警會秘書長朱敏健昨日在接受電台節目訪問時稱，周日的「撐警」集會屬「政治性質」，但在判斷警員是否違反《警察通例》時，還要視乎警員是否影響到執法偏頗，倘警員只是發表對警隊文化的感受，未必到違反規或處罰的階段。

截至昨日下午5時，投訴警察課一共接獲508宗涉及劉達強的投訴。朱敏健昨日在電台節目指，監警會已向投訴警察課了解。被問及休班警員出席此類活動是否有問題時，他指警方本身有相關守則和指引，警方可根據當事人的言論或行為作出判斷。朱敏健續稱，當日集會是「政治活

劉達強：警公民權利剩幾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正在退休前休假的警司劉達強，因出席周日的「撐警」集會而被反對派狙擊，聲稱他違反《警察通例》不得參與「政治活動」的規定。劉達強昨晨在接受電台訪問時指出，是次活動並無政治性質，認為自己沒有違例，又質疑道：「究竟警察剩餘的公民權利和發言權有幾多？」

香港家長聯會和「香港行動」上周日舉辦「支持警隊嚴正執法，粗鄙文化遠離校園」活動，劉達強當日為活動站台，旋即被反對派質疑他違反《警察通例》中，警員不能參與「政治活動」的規定。

劉達強昨晨在接受電台訪問時指出，是否「政治活動」，涉及「每個人的理解問題」，他認為當日的集會並非政治活動，只是「家長簽名會」，自己是因為不能接受以「粗口教師」林慧思突然成為「公義的象徵」、「楷模」和「典範」：「如果有人不滿意警方的執法行動，為何不選取文明一點的方法，向投訴警察課投訴？」自己義憤填膺，因此上台發言。

與政團無關 無悔上台

他強調，自己與任何政治團體無關係，如引起誤會，他會感到「好無辜」，但無悔上台發言，又批評當日「踩場」的人，才是參與政治活動，「林慧思當日辱罵警員，和她的『政治伴侶』在周日的行為，是如出一轍」。

促法律界研究「發言權」

劉達強強身為已退休的警員，出席集會並沒有違規，並質疑道：「究竟警察剩餘的公民權利和發言權有幾多？」他相信警方會按照既有機制，公正處理是次事件，又希望政府和法律界研究警員的公民權利和發言權範圍，倘最後他違反《警察通例》，他會坦然承認，並願意接受處分。

監警會成員：《通例》可檢討

監警會成員、香港大學法律系首席講師張達明昨日在接受傳媒訪問時指，《人權法》保障了港人言論自由空間，但也並非「毫無限制」，如《警察通例》的規定，是要確保警隊中立，否則就不能有效執行《公安條例》，但承認通例有檢討空間，如不同職級的警務人員是否有不同程度的言論限制，及正退休前休假的警務人員應否繼續為通例限制等。

李偲媽發律師信 斥《蘋果》失實促道歉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鄭治祖）《蘋果日報》近期為撐「粗口教師」林慧思，多次抹黑舉行「撐警」集會的香港家長聯會會長李偲媽。李偲媽昨日發表聲明，批評《蘋果》針對她的連串報道惡意及失實，已嚴重影響她其聲譽，並已向《蘋果》發出律師信，要求對方公開道歉，並保留一切追究法律責任及權利。

屈攬會務財政混亂

《蘋果日報》昨日報道稱，李偲媽是2007年油尖旺家教學會的創會會長，在去年6月底重選時繼續以旺角管理專業協會李國寶中學家長身份出任會長。不過，2010年底，她聯同其子和一名家長及學生，控訴李國寶中學羞辱學生，該校家教會決定罷免她，令她不再是學校代表。但她修訂了油尖旺家教學會規例，只需在聯會做過一年義工，就可以個人名義參選執委，故「得以延任至今」，又稱李偲媽曾於20年前破產，又曾被入稟追租金和管理費，「財政十分混亂」。

李偲媽昨日發出的公開聲明，批評《蘋果》近期連串報道純屬惡意及失實，已嚴重影響她的聲譽，故已向對方發出律師信，要求《蘋果》作出公開道歉，及保留一切追究法律責任及權利。

對於該報道又稱李偲媽「受僱」於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並領取每月逾萬元薪金，梁美芬昨晚上在出席一活動時強調，她有不同的全職及兼職職員，而自己與李偲媽一直於教育議題合作，在經過公開透明的聘任程序後，她聘任對方擔任其兼職意見顧問，薪金亦是兼職薪金，而對方工作主要是為立法會層面的教育事務及青年議題等向她提供意見，其全職助手也會詢問對方於教育問題的意見。